

#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 LTD.

**重要提示**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元科技”、“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5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6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以下简称“《承销业务规则》”),《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下、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保荐人(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IPO网下询价系统)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 <http://www.sse.com.cn/ci/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 )查阅公告全文。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双元科技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88623	网上申购代码	789623
网下申购简称	双元科技	网上申购简称	双元申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定价发行价,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1,4785700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5,9142700	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0
高价剔除比例(%)	10.053	四数定价值(元/股)	131.9636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126.88	本次发行价格是否超出四数定价值,以及超出幅度(%)	否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9.83倍	其他估值指标(如适用)	不适用
所属行业及行业代码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所属行业T-3日静态行业市盈率	31.40倍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数量(股)	476644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数量(股)	3.22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1,0095566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发行数量(万股)	4213600
网下每笔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450.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下限(万股)	50.0000
网下每笔申购金额上限(万元)	404000	网下每笔申购金额下限(万元)	196,122.3916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5月29日(T日) 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5月29日( T日) 9:30-11:30,13:0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3年5月31日(T+2日) 16:00前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3年5月31日(T+2日) 16:00前

备注: 1.“四数定价值”即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养老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数中的孰低值。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在2023年5月26日(T-1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本公司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3年5月19日(T-6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对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803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双元科技”,股票代码为“688623”,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9623”。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 初步询价情况**

根据《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发行承销业务)(以下简称“《业务实施细则》”)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经核查,有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配售对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核查,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配售对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资格标准,1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9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以上1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31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8,890万股。具体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35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695个配售对

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50.23元/股-181.00元/股,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2,768,69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由晚至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时间上(申购时间以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记录为准)按上交所业务管理规定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申购,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的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与确定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报价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52.36元/股(不含152.36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2.36元/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数量小于45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2.36元/股,拟申购数量为450万股的,且申购时间为2023年5月24日14:31:36:000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业务管理规定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17个配售对象。以上共计剔除95个配售对象,对应回购的拟申购总量为28,110万股,约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2,768,690万股的1.0153%,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三)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43家,配售对象为8,600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拟申购总量为2,740,58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2,787,15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四)网下申购及配售**

本次发行网下申购及配售情况,请参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 <http://www.sse.com.cn/ci/disclosure/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 )查阅公告全文。

发行人基本情况

**(五)战略配售回拨**

本次发行网下初步询价后,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0

高价剔除比例(%)

10.053

本次发行价格是否超出四数定价值,以及超出幅度(%)

否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9.83倍

其他估值指标(如适用)

不适用

所属行业及行业代码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所属行业T-3日静态行业市盈率

31.40倍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数量(股)

476644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诺认购数量(股)

3.22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行数量(万股)

1,0095566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发行数量(万股)

4213600

网下每笔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450.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下限(万股)

50.0000

网下每笔申购金额上限(万元)

404000

网下每笔申购金额下限(万元)

196,122.3916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5月29日( T日)  
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5月29日( T日)  
9:30-11:30,13:0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3年5月31日(T+2日)  
16:00前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3年5月31日(T+2日)  
16:00前

备注: 1.“四数定价值”即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养老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数中的孰低值。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在2023年5月26日(T-1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本公司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3年5月19日(T-6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对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一) 初步询价情况**

根据《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发行承销业务)(以下简称“《业务实施细则》”)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经核查,有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配售对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核查,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配售对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资格标准,1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9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以上1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共计31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8,890万股。具体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35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695个配售对

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50.23元/股-181.00元/股,对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2,768,69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由晚至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时间上(申购时间以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记录为准)按上交所业务管理规定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申购,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的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与确定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报价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52.36元/股(不含152.36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2.36元/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数量小于45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2.36元/股,拟申购数量为450万股的,且申购时间为2023年5月24日14:31:36:000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业务管理规定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17个配售对象。以上共计剔除95个配售对象,对应回购的拟申购总量为28,110万股,约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申报总量2,768,690万股的1.0153%,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